

“1+1+1>3” 创新引领协同示范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检察院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提供有力检察保障

□法治报记者 王睿卿

青浦区人民检察院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结合《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总体方案》，主动对接江苏吴江、浙江嘉善检察机关（以下简称青吴嘉检察机关），切实将市院、区委部署要求转化为检察工作实践，充分发挥青吴嘉检察机关地域核心优势、检察职能优势和联动协同优势，积极在服务保障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中提升检察贡献，打造检察名片。

发扬“排头兵”精神

推动区域检察协作先试先行

青浦、吴江、嘉善作为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和先行启动区，三地检察机关对标示范区“龙头”标准要求，把握历史机遇、对标上级要求、加强协作交流，推动区域检察协作先试先行。

一是强化使命担当。“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是习近平总书记交给上海的三项新的重大任务之一，服务保障好这一国家战略是检察机关重要职责和历史使命。青浦法院把服务保障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准确把握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规划精神，做到重要指示、重要精神及时学习领会、重要部署、重大任务及时研究落实，强化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全院一盘棋，积极为示范区发展提供高质量的“检察产品”和“检察服务”。

二是对标上级要求。青吴嘉检察机关一体化工作得到了高检院和市院领导的高度重视，高检院咨询委员会第四调研组专门来青浦区院调研检察机关服务保障长三角一体化区域协作机制等工作，听取青吴嘉检察机关工作汇报。上海市院张

打造“1+4+n”模式

推动区域检察协作项目化

青吴嘉检察机关立足检察职能，签订《备忘录》搭建协作平台，项目化推动部分工作先行先试，各部门条线协作深入推进有条不紊。

一是构建检察协同发展平台。青吴嘉检察机关共同签署《青吴嘉检察机关服务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备忘录》(以下简称《备忘录》),为推进三地检察院的全面协作奠定坚实基础。《备忘录》围绕“聚焦高质量、聚力一体化”主题,确定“共同维护区域平安,合作构建人才高地,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区域联合护航进博”的合作目标,重点协同打造“七张检察名片”,涵盖“四大检察”领域,加强检察交流、工作对接、资源共享、治理融合,为跨省市检察联动提供先行样板。

二是签订四项重点协作子项目，在《备忘录》框架下又落地签订四项检察协作子项目，包括：《太浦河流域生态资源公益诉讼协作机制》，通过共同加强太浦河流域以及淀山湖地区生态资源司法保护，促进毗邻地区绿色发展；《刑事执行跨区域检察监督协同发展项目》，通过创新管理方法，推动刑事执行一体化管理与监督模式创新；《未成年入检案一体化协作机制》，通过共建普法讲师团、共做法治精品课程、共享法治教育基

本才检察长来青浦区院调研指导一体化工作，对一体化工作开展给予指导意见。江苏省院刘华检察长在《长三角毗邻地区青嘉苏醉驾案件办理情况分析》作出重要批示予以肯定。上海市院陶建平副检察长、上海市检二分院陈思群检察长也分别来院调研指导一体化工作。青浦区院紧跟上级决策部署，争当区域示范“排头兵”。三是深化区域交流。青吴嘉检察机关均由检察长牵头成立联络人小组，经多次协商，形成“1+4+7”的协作模式，1是签订一份区域一体化发展备忘录，4是确定四个重点协作项目，7是协同打造“七张检察名片”。围绕一体化工作，三地检察机关共召开3次新闻发布会，4次联络人工作会议；各条线召开工作会议28余次，联合行动31次，其中检察长牵头有30次，三地检察机关联动每周1-2次，人员往来820余人次。各项工作被检察日报、新民晚报等10余家主流媒体刊载，微信推送13次，被上海检察转发9次，被高检院转发2次，工作推进初具成效。

地深化“法治进校园”活动。《青年工作合作交流方案》，通过三地的红色教育资源和优势，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岗位练兵活动，提升青年干警的业务能力素质和水平。

三是各条线协作有条不紊。以联合行动推进太浦河流域生态资源公益诉讼协作，青吴嘉检察机关对太浦河流域跨界污染情况进行现场检测，对水源地保护区进行联合巡航，通过现场调查，勘验取证，排摸出2件公益诉讼成案线索。以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工作推进跨区域刑事执行检察监督，青吴嘉检察机关分管领导成立巡回检察领导小组，会签《青吴嘉检察机关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工作方案》，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对三地社区服务情况开展检查。以罪驾案件协作探索推进刑事办案协作，会签了《青浦、嘉兴、苏州案管部门分析研判合作备忘》，完成对长三角毗邻地区青嘉苏醉驾案件数据采集与综合分析，形成《长三角毗邻地区青嘉苏醉驾案件办理情况分析》，在此基础上开展检察协作研讨，为区域刑事案件办理协作作出有力探索。以跨区域检察人才培养推进队伍建设，举办“守初心 担使命 追梦长三角”主题党课 PLUS 演讲演说会，为队员们提供展示风采和锤炼本领的渠道。



资料图片

解锁“1+1+1>3”组合 推动区域检察协作对接两大国家战略

将服务保障第二届进博会作为青浦、吴江、嘉善检察机关推动生态绿色一体化示范区发展的最佳实践和最好平台，积极探索服务保障两大国家战略的有机融合。

一是“七色先锋岗”集聚先锋力量。抽调青嘉吴三地 42 名检察干警组成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服务保障第二届进博会青年干警先锋队并在国家会展中心举行授旗仪式，设置红、橙、黄、绿、青、蓝、紫等“七色先锋岗”，组建青嘉吴检察机关服务保障进博会联络站，通过交流挂职、集中办公、成立专班等形式，履行进博精神学习、“涉博”刑事办案、“涉博”

法律监督、进博生态保护、场馆信访接待、进博检察宣传、进博窗口服务等七项职能，为第二届进博会提供青嘉吴检察保障。

二是联合稳控打造平安边界。以《青嘉吴检察机关进博会联合稳控方案》为基础,在进博会举办前共同开展信访接待场所安全防范检查、安全隐患隐患排查,对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和重大涉检信访情况进行互通,对重点信访人员名单实行互相移送,共同制定整改措施和稳控预案,实现安全隐患无死角排摸、信访风险无缝隙排查,凝聚三地检察机关稳控合力,为第二届进博会圆满举办筑牢长三角平安边界。

三是实务协作直指核心保障。以进博会交易中的物流仓储环节为检察服务保障核心，提升三地检察机关法治服务水平，深化与当地快递物流企业常态化联络机制，建立检察官与物流企业法务直接对接、定期上门走访、送法进企等制度，在进博会核心区域发布《服务保障快递物流行业发展检察白皮书》，推出《服务保障进博会十大案例》，着重分析进博会常年展示平台中涉及物流犯罪的情况特点，制定涉快递物流犯罪办案指引，进一步推动三地“大物流、大会展”检察项目落地见效，为进博会交易顺畅提供有力的青嘉吴保障。

打好司法协作“组合拳” 推动区域检察协作创新创优

青嘉吴检察机关在办理长三角跨区域案件中，打好“长三角司法协作组合拳”，积极履行法律监督职能。

一是以跨省协作筑牢长三角地区未成年人预防帮教屏障。青浦区院对一未成年人陈某某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监督考察期6个月。陈某某在沪无固定住处，其父母均居住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为了更好地落实监督考察帮教措施，青浦区院未检部门依托长三角一体化优势，委托吴江区人民检察院开展监督考察工作。与此同时，多渠道加强三地关于未成年人法制教育活动，共建由三地分管检察长、优秀检察官组成的法治讲师团，共享东方绿舟市级法治教育基地，共设

《女孩儿，不怕》《和校园欺凌说No》等法治精品课程。

二是促进跨区域案件规范化办理。犯罪嫌疑人张某因非法经营液化气被上海有关部门吊销经营资质，却偷偷摸摸将江苏罐装液化气再运到上海销售。张某因发现江苏和上海两地管理液化气的标准不同，在江苏只要有液化气或者危险品车辆就可以进行充气，而在上海不仅要求本人具有危险品运输资质，并且人和证照必须是对应的。于是，张某违法挂靠了一家经营液化气的公司，获得了钢瓶，然后到江苏充气，再拉回上海销售，获利甚至比在上海地区充气还要高。青浦检察院找准两地行业管理标准上的差异，解决法律适用问题，明确

构罪标准予以起诉，最后青浦区法院以非法经营罪判处其有期徒刑五年。

三是推动跨省监督案件协商机制。在何某某盗窃案中，青浦区院通过检察协作高效纠正盗窃惯犯连环错判案。该案的成功抗诉，纵横沟通安徽、江苏、本市等12家相关单位，涉及减刑、假释、累犯、数罪并罚、刑罚执行等多个领域，最终实际追加漏刑二年四个月。罪犯何某当庭表示认罪服法，不予上诉。以此案为基础，三地着力加大监督力度、完善监督机制、增强监督实效，又发现一起跨省市的刑事抗诉案件，开创抗诉工作新局面，为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